

上海至尊园公益基金会档案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上海至尊园公益基金会的档案管理工作，加强档案管理标准化、制度化建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档案法实施办法》及基金会实际工作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所称档案是指本基金会在业务和管理活动中直接形成的能充分反映本基金会主要职能活动和基本历史面貌，具有保存价值的各种文书材料、照片、音像、出版物等形式的历史记录。

第三条 基金会秘书处是本基金会档案的管理部门，并指定档案管理人员，做好档案资料的立卷、归档、保管、查阅和销毁等具体管理工作，确保档案资料妥善保管、有序存放、方便查阅，严防毁损、散失。

第四条 本制度的管辖范围不包括人事档案管理和财务档案管理，人事、财务档案按规定由综合管理部、财务部独立归档保管。

第二章 管理规范

第五条 归档范围。鉴于本基金会的工作现状，需要归档的文件材料包括以下几个方面：

（一）综合管理，包括内部管理规章制度，本基金会及各部门工作计划、工作总结、项目报告等文件资料，以及大事记、年报、通讯、宣传册、年检报告、重要的电话记录、公章使用等信息资料。

（二）资助管理，包括各类资助管理制度、资助方信息、资助项目文档、资助项目评估报告、资助统计分析等资料。

(三) 捐赠管理, 包括捐赠管理制度、捐赠方信息、捐赠项目评估报告、捐赠统计分析等资料。

(四) 合同协议, 包括本基金会与合作单位或个人签订的关于捐赠、合作、委托、承办等事项的协议书、合同书等。

(五) 往来文件, 包括本基金会与外部单位形成的各种往来文书, 外单位重要来文。

(六) 研究培训, 包括研究报告、研讨会论文、评估报告、培训材料等。

(七) 宣传活动, 包括各类宣传、大型活动的策划方案、总结评估报告、讲话发言稿、新闻稿, 以及在活动中形成或采集到的媒体报道剪辑、图片、声像等材料。

(八) 资产管理, 包括资产管理制度、资产评估报告、资产统计分析等材料。

(九) 会议, 包括本基金会理事会会议、各部门工作会议及其他工作会议材料。

(十) 人力资源管理, 包括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人事任免文件、员工名册及统计等资料。

(十一) 财务管理, 包括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政策、年度财务收支审计报告、财务统计分析等资料。

(十二) 其他具有保存价值的文件资料。

第六条 归档要求。

(一) 本基金会实行“双套制”归档, 即纸质文件归档时, 应同时归档其对应的电子文件(包括扫描件)。归档率、完整率、合格率均应达到95%以上, 以便利用查考。在纸质文件归档时, 按照“年度

一职能”的分类方案整理,将所有按照第五条的分类进行整理。其中,“其他类”仅为暂时存放难以归类的文件所用,不作为正式归档类别。

(二)归档的文件材料必须是办理完毕的正式文件材料。归档的文件材料应当齐全完整,每份文件的印件与定稿、正件与附件、请示与批复等都应齐全,应当按照自然形成、保持历史联系的原则依序排列,印件在前、定稿在后,正件在前、附件在后,批复在前、请示在后,并符合长期保管的质量要求。所有归档文件材料的字迹要清晰、工整,禁止使用圆珠笔、铅笔等不耐久的字迹材料制作文件。

(三)归档文件资料必须按规定时间归档,严格归档手续,保质保量按时交接。

第三章 电子文件管理

第七条 电子文件命名和目录格式必须规范,以便查考和计算机辅助检索。以对应的纸质文件分类归档模式设置文件夹及其层次。

第八条 电子文件以不可擦写的电子介质存储,应有备份,分开保管,并注明相应的纸质档案档号。

第九条 定期对电子文件的技术环境和数据内容进行维护,确保其长期、有效利用。

第四章 档案的保管、利用、移交、销毁

第十条 档案保管应贯彻“以防为主,防治结合”的原则,配置安全防范设施,加强防火、防盗、防潮、防霉、防尘、防虫、防光、防高温等工作,保证档案的完好与安全。要定期检查档案保管情况,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第十一条 档案存放位置标识清楚，便于查找。

第十二条 档案管理人员必须经常检查档案保管情况，及时修复破损、变质档案。

第十三条 档案不得借出本会。如有特殊需要，档案经理事长或秘书长批准，可以提供查阅、摘抄、复印，并办理登记手续。查阅、摘抄、复印档案须由本会档案管理人员陪同。查阅档案时，严禁在档案上作涂改、圈划、抽换、批注、污损和折皱。发现上述情况应追究当事人责任。

第十四条 档案人员变动工作时，必须办理交接手续，严格核实交接的档案。

第十五条 档案移交、销毁必须认真履行移交、销毁手续。移交、销毁档案由理事长审批，秘书长监交、监销。

第五章 附则

第十六条 如本制度条款与国家法律法规发生冲突，以国家法律法规为准。

第十七条 本制度由基金会秘书处制订，本制度的解释权和修改权属于秘书处。

第十八条 本制度经 2018 年 3 月 16 日理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

理事签字:

		
		
		
		